



“两融三和”架起民生连心桥

呼和浩特市回民区人民检察院以“籽籽同心”工作品牌赋能基层社会治理

本报记者●柴红 通讯员●韩美霞●史文丽

“之前案子一拖再拖,觉得办案机关有意偏袒对方。你们一遍遍释法说理,解开了我的心结,还帮我拿到赔偿金,我已经想通了,不再上访,腿伤也好利索了。”近日,检察官开展案后回访时,持续信访4个多月的郭某终于敞开心扉,一桩因邻里纠纷互殴致人伤害引发的重复信访案件画上了句号。这是呼和浩特市回民区人民检察院深耕“籽籽同心”工作品牌,创新推行“两融三和”矛盾纠纷化解机制,把矛盾化解在基层、心结消融在一线的生动实践。

回民区是呼和浩特市的老城区,流动人口聚集,群众利益诉求多元繁杂,基层矛盾处置考验着社会治理智慧。回民区检察院立足辖区治理实际,充分发挥“籽籽同心”检察服务工作站集聚各业务条线骨干力量的平台优势,深挖“籽籽同心”品牌蕴含的“和”之精神内核,创新构建“两融三和”矛盾纠纷化解工作机制。“两融”即推动检察履职与综治平台深度融合、法律监督与网格治理体系全面融合;“三和”是对各类信访事项实行分级分类精准处置,摸索形成首访促“和”前端处置、多元保“和”中端攻坚、法治致“和”末端治理的解纷路径,推动

A 品牌牵引 织密联动解纷网

矛盾纠纷源头化解。邻里琐事最易积怨,小矛盾处置不及时极易拖成大问题。夏某与邻居张某因日常琐事引发互殴,致夏某轻伤。经检查,张某患有精神障碍,案发时系限定刑事责任能力人,加之证据链条存在瑕疵,该案被依法退回补充侦查。长时间的等待让夏某心生误解,认为办案机关存在偏袒,辗转多个部门持续信访。针对该案,回民区检察院启动首访预警处置机制,统筹控申、刑检部门联合接访、同步核查。为消除夏某误解,该院将案件导入辖区综治中心,检府联动为夏某释法答疑、疏导焦虑情绪,逐一解开其心中疑虑,同时组织双方开展调解工作,促成张某家属一次性赔付22万元。在赔偿到位、情绪疏导、法理讲透的基础上,检察机关依法启动刑事和解程序,对张某作出

起诉决定,昔日邻里冰释前嫌。回民区检察院党组秉持“综治统筹、检察主导、部门协同、多方参与”工作思路,通过品牌牵引、阵地前移、机制融合、力量下沉等举措,深度融入综治中心工作体系,打破以往检察机关“单打独斗”办案模式,形成“检察+综治+公安+法院+司法”的联合接访机制,通过多方协同释法说理,有效缓解群众不满情绪。该院坚持边实践边摸索,逐渐形成信息共享、线索双向移送、联合调处、结果反馈、全程督办的工作闭环。同时,该院在常态化派驻检察人员入驻综治中心的基础上,还将“籽籽同心”检察品牌的理念延伸至综治中心,打造了集信访接待、联合调解、公开听证、心理疏导、司法救助于一体的检察服务区,让群众涉法诉求“进一扇门”就能有回应。

B 创新机制 分类施策化干戈

“孩子的心理创伤得到明显修复,开学后已经能正常返校读书了,堵在我心里的石头终于落了地。”一起涉未成年人纠纷案件的当事人贾某感慨道。这起因未成年人互殴引发的涉法涉诉信访案,是回民区检察院运用“两融三和”纠纷化解机制的生动实践。信访人贾某的儿子被殴打致轻伤二级,检察机关根据案件情节、两名涉案未成年人年龄等法定情形,依

法作出不捕决定,贾某难平心中之愤持续信访。综治中心牵头组建跨部门化解专班,多次上门走访,摸清信访人核心诉求精准开展释法说理,同时开通司法救助绿色通道,最终,促成涉案家属赔偿并道歉。2025年9月,检察机关通过不公开听证对罪错未成年人依法作出附条件不起诉、责令监护人管教、公安行政处罚分层处理决定,一场持续多时的信访矛盾得到实质性化解。

“针对不同信访案事件分类分层施策,再以‘三和’化解路径破解涉法涉诉难题。”回民区检察院副检察长刘慧霞介绍,该院通过首访首办、领导包案,简单纠纷快速调处,首访靠前促“和”,全力压降重复访、越级访;对于疑难案件重点攻坚,吸纳资深律师、法学专家、心理咨询师等专业力量,“一案一策”,综治统筹多方协同保“和”;对调解未果、无法达成和解的矛

盾纠纷,依法规范诉求引导,畅通司法救济渠道,通过案后回访、动态跟踪当事人思想状态,严防矛盾反弹,依靠法治路径致“和”。同时,该院还积极推动治理关口前移,充分发挥网格治理触角作用,加强基层网格员队伍建设,常态化排查辖区矛盾隐患、收集群众急难愁盼,核实问题线索,实现矛盾风险早预判、早处置。

C 追根溯源 办理一案惠一域

2025年底,回民区检察院办理一起监护侵害案件,并促成一场暖心的专项救助。2025年8月,年仅5岁的常某因母亲失去监护资格、父亲长期在外务工,被送至外省老家由爷爷奶奶照料。而老人因交通事故留有后遗症,无固定经济来源,常某面临生活拮据、就学困难、缺乏监护与关爱等多重困境。“我们不仅帮孩子申请到了司法救助金,还联动当地检察机关、教育、民政、妇

联、村委会,为其落实学费减免、课后托管、长期心理疏导、低保帮扶等政策,同步压实监护责任。”案件承办人介绍,通过多方协同救助,孩子逐步摆脱了生活困境与心理阴影。司法有力度,更有温度。“不能让一个儿童因案陷入困境。”该院以此案为契机,开展困境儿童司法救助专项排查,重点筛查近5年全院办理的刑事、民事涉人身伤害、监护侵害、交通肇事等案件中的未成年人被害

人,共发现救助线索6件,按照司法救助条件和标准逐一审查认定,做到“应救尽救、精准救助”,让更多困境儿童感受到司法温情。矛盾化解不止于息诉罢访,重在办理一案、治理一域,既治已病、更防未病。针对一起交通肇事刑事申诉案件暴露出的校园周边交通安全隐患,该院发挥社会治理检察建议刚性作用,联动教育、交管部门在事发路段增设减速带、限速标识,消除校园周边交通安全隐患。同时推动完成22所

学校增设警示标志、38所学校安装减速带并清理违规占道车辆,优化12所学校上下学高峰警力配置,从根源上杜绝校园周边交通安全隐患。2025年以来,该院累计制发社会治理检察建议8份,开展校园周边安全、食品药品安全、商圈综合治理专项整治8项,检察建议采纳率、整改办结率均达到100%,以刚性检察监督筑牢基层平安治理防线。

D 文化铸魂 检察履职践初心

好的机制要靠人落地见效,矛盾化解工作更离不开一支懂民情、善说理、敢担当的检察队伍。回民区检察院始终将检察文化品牌建设作为淬炼队伍、提升履职能力的重要抓手,以“籽籽同心”服务品牌、“两融三和”解纷机制为赋能载体,把群众工作、释法说理、矛盾化解、温情服务作为履职必修课,让检察人员在信访接待、联合调解、公开听证、一线服务的实战场景中锤炼本领、涵养初心。“‘两融三和’不仅打通了‘检察+综治’双向协同渠道,也为开展矛盾化解工作提供了有力抓手,推动检察调解真正促‘人和’。”作为综治中心常驻检察人员,“籽籽同心”检察服务工作站成员张谨深有感触。在张某刑事申诉案件办理中,考

虑到申请人是蒙古族,该院安排精通民族语言的检察官联合法学教授全程参与听证,联动交管部门细致核查案件细节,精准固定证据,充分释法说理,成功解开当事人心结,真正实现案结、事了、人和。“检察办案办的不仅是案卷、是法理,更是群众的柴米油盐、民生冷暖。”回民区检察院政治部主任锡林说,检察文化建设的核心要义,是增强履职自觉,把法理、情理融入每一起案件办理中。创建检察品牌,依托品牌建设实战练兵,持续锤炼检察人员群众工作能力,厚植司法为民情怀,就是要让新时代检察文化从纸面制度、口号要求,转化为群众看得见、摸得着、感受得到的履职实效。“检察机关立足职能精准履职,将心理疏

导、司法救助、温情调解贯穿信访案件办理全过程,实实在在为群众纾困解难,以法治力量为辖区平安稳定、民族团结、基层善治保驾护航。”多次深度参与回民区检察院矛盾化解工作的呼和浩特市检察院人民监督员李俊对该院基层治理工作给予高度评价。

